

菏泽玖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年产 9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搅拌站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菏泽玖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菏泽玖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七月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9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搅拌站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菏泽玖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黄罡镇侯集工业园鲁鸣路北侧				
主要产品名称	商品混凝土				
设计生产能力	90 万立方米				
实际生产能力	90 万立方米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7.07	开工建设时间	2017.07		
调试时间	2018.07.26-10.25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8.07.27-07.28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菏泽市牡丹区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山东中慧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菏泽玖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菏泽玖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6000 万	环保投资总概算	300	比例	5%
实际总概算	2200 万	环保投资	938	比例	42.64%
验收监测依据	<p>(1) 国务院令 (2017) 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 (2017.10) ;</p> <p>(2) 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2017.11) ;</p> <p>(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p> <p>(4) 《菏泽玖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9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搅拌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7.07)</p> <p>(5) 《关于菏泽玖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9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荷牡环报告表[2017]39 号)</p>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级 别、限值	<p>1、颗粒物厂界浓度执行《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7/2373-2013) 表 2 中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1。</p> <p>表 1 废气排放执行标准限值</p>				
	污 染 物	监 测 点 位	执行标准限值		排 气 筒 高 度 (m)
			排 放 浓 度 限 值 (mg/m <sup>3</sup> )	排 放 速 率 限 值 (kg/h)	
颗 粒 物	周 界 外 浓 度 最 高 点	0.5 (监控点与参照点 1 小 时浓度值的差值)	--	--	
<p>2、噪声</p> <p>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2 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为：昼间 60dB(A)、夜间 50dB (A) 。</p> <p>3、固体废物</p> <p>《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其修改单中有关规定。</p>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p>本项目属于新建。本项目主要建筑工程为：商砼站、办公室及物料堆场等。工程建设内容及与环评建设内容对比见下表 2。</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 工程建设内容及与环评建设内容对比一览表</p>			
项目类别	建设名称	环评建设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混凝土搅拌站	HZS240 共 2 座, 分别布置于厂区西侧, 包括搅拌主机、筒仓, 配料	同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原料输送设备系统	粉料气力输送储存, 骨料自卸车输送	同环评一致
	配料机械系统	购入的各等级骨料计量斗分配、全封闭式皮带输送	同环评一致
	砂石分离系统	建设一套砂石分离系统, 用于处理项目产生的固废, 回收砂石料	同环评一致
	办公室、宿舍	1 层, 建筑面积约 1300 m <sup>2</sup>	同环评一致
	实验室	1 层, 建筑面积约 300 m <sup>2</sup> , 主要对产品进行检验	同环评一致
	调控、维修等	1 层, 建筑面积约 500 m <sup>2</sup>	同环评一致
储存工程	物料堆场	用于存放石子、砂子等大粒径原料, 位于厂区的北侧	同环评一致
	筒仓	每条生产线配 4 个筒仓, 共 8 个筒仓	同环评一致
	运输	汽车运输	同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新鲜水消耗量约为 16.41 万 m <sup>3</sup> /a, 厂区自备水井	同环评一致
	排水	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外运至周边农田施肥, 不形成地表径流对水环境影响甚微; 生产废水经砂石分离系统处理后回用	同环评一致
	供电	就近从供电电网引入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粉料仓粉尘经自带的除尘系统处理后由仓顶排放; 堆场采用封闭料仓, 进出口洒水喷雾等措施; 通过输送装置密闭、洒水喷淋减少投料和输送过程产生的粉尘; 搅拌机配料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汽车动力汽车通过路面硬化、路面洒水降尘、加强车辆管理, 厂区设置防尘网等措施	同环评一致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外运至周	

污水处理	边农田施肥，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再经砂石分离系统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形成地表径流，对水环境影响甚微	同环评一致
噪声	选择低噪声设备；设备安装时采用加大减振基础，安装减振装置；加强管理，经常保养和维护机械设备，避免设备在不良状态下运行等	同环评一致
固体处理	分类收集，分类堆放；生活垃圾交环保部门收集处理，一般工业固废（砂石料）外售综合利用	同环评一致

.表 3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名称	单位	环评中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混凝土搅拌站	套	2	2	同环评一致
粉料筒仓	座	8	3	同环评一致
石仓	座	1	3	同环评一致
砂仓	座	1	1	同环评一致
运输车	辆	15	23	因运输量增加 8 辆运输车
洒水车	辆	1	1	同环评一致
吸尘器	辆	0	1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本项目主要原料及能源实际消耗与环评对比见表 3。

表 3 主要原料及能源实际消耗与环评对比一览表

名称	单位	实际消耗	说明
石子	万 t/a	110	同环评一致
沙子	万 t/a	50	
水泥	万 t/a	27	
矿粉	万 t/a	2	
粉煤灰	万 t/a	1	
外加剂	t/a	0.5	
水	t/a	16.41	

本项目给排水情况：

**1、给排水：**

(1)给水

本项目用水水源取自自备水井。主要为生活用水、生产用水、运输车及搅拌机冲洗补充用水、降尘用水。

①厂区内设置食宿，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3 修订版），按企业职工用水定额 100L/（人·d）计，项目定员 30 人，则生活日用水量为 3m<sup>3</sup>，全年生产天数约为 300 天，则年用水量为 900m<sup>3</sup>。

#### ②绿化用水

本项目绿化面积为约 1000 m<sup>2</sup>，用水量按 2L/（m<sup>2</sup>·d）计，年绿化 150 天，则绿化用水约为 300m<sup>3</sup>/a。

#### ③喷洒用水

场地洒水抑尘用水量约为 2.0m<sup>3</sup>/d，则年用水量为 600m<sup>3</sup>；

#### ④清洗用水

运输车辆、搅拌机等清洗水经沉淀池沉淀，再经砂石分离系统处理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损耗，补充量约为 1m<sup>3</sup>/d，则年用水量为 300m<sup>3</sup>。

#### ⑤水生产用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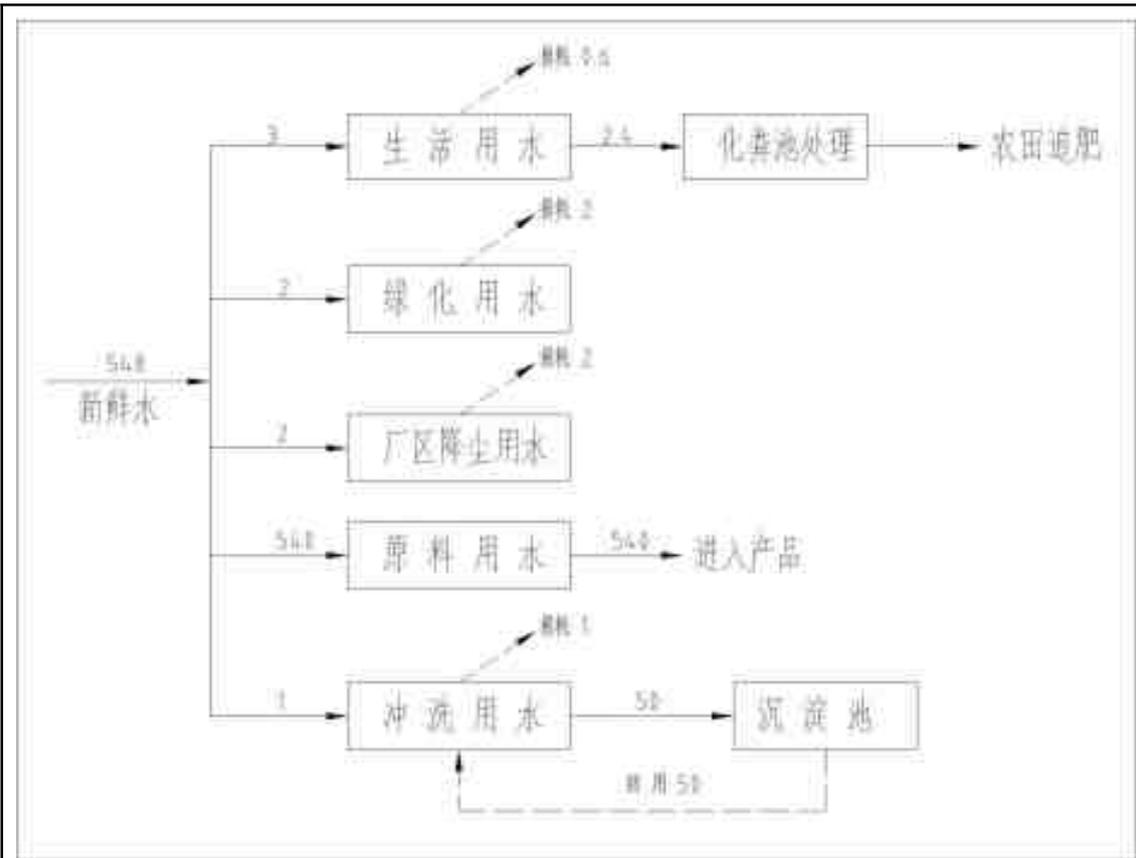
生产过程中，产品用水量约为 0.18 m<sup>3</sup>/m<sup>3</sup> 产品，则年用水量为 16.23 m<sup>3</sup>/a（540m<sup>3</sup>/d）。综上，该项目总用水量为 16.41 万 m<sup>3</sup>/a。

#### (2)排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用水量为 900m<sup>3</sup>/a，排污系数按 80%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720m<sup>3</sup>/a。员工生活废水主要为员工简单清洗用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Cr、BOD5、NH<sub>3</sub>-N、SS 等，水质较为简单，在厂区经旱厕收集，化粪池处理后由周边村庄村民定期清运用于农田施肥，不外排，对周边水环境影响较小。

#### (3) 用水平衡图

项目用水平衡图如下图所示：



###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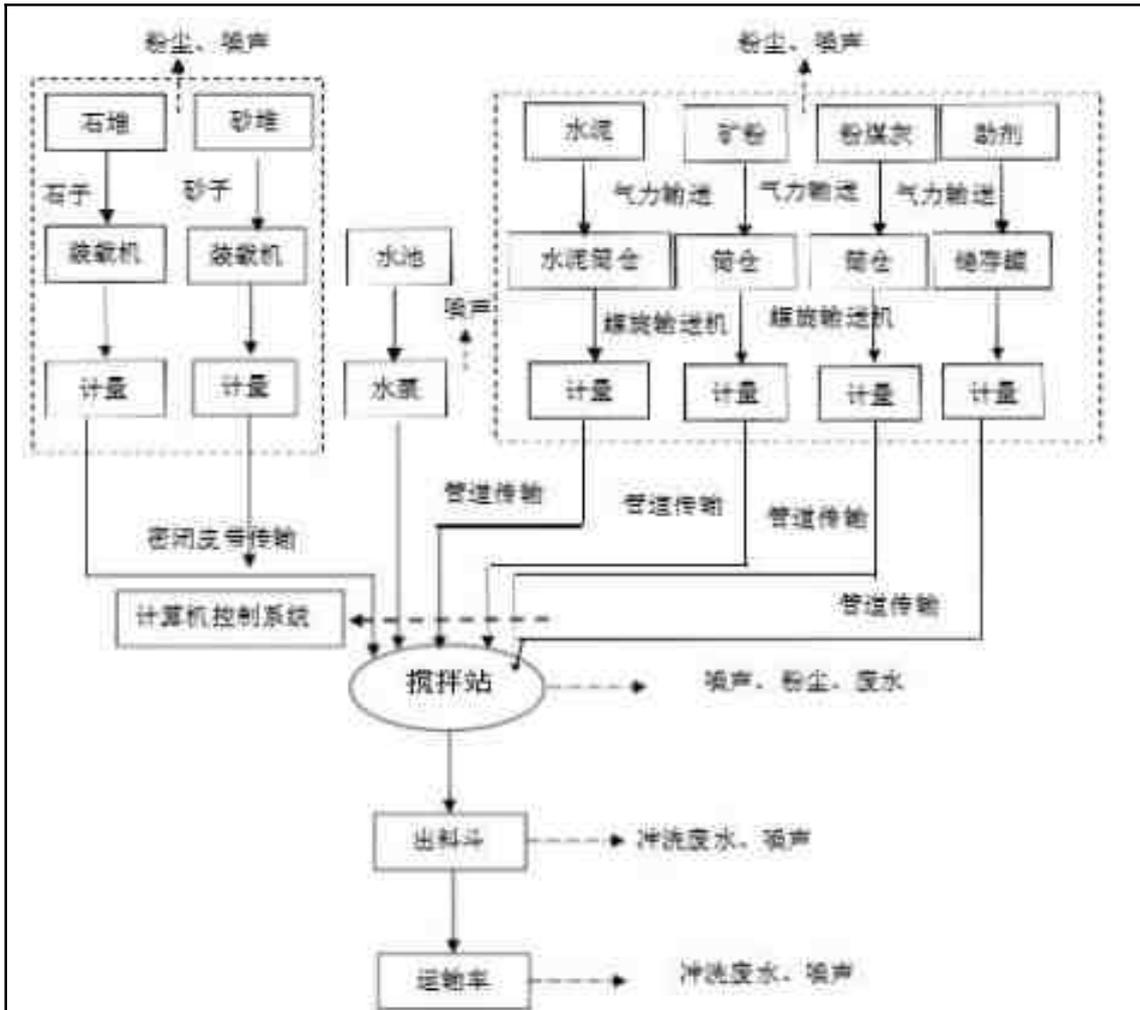


图5-2 混凝土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说明：

混凝土生产工艺相对比较简单，均为物理过程，主要的工艺流程说明如下：

(1)水泥、矿粉、砂子、石子等由运输车辆运至厂内，水泥、矿粉、粉煤灰采用管道通过气力输送进入筒仓，筒仓配备负压吸风收尘装置，砂石等进入物料堆场暂存，用时分别加入砂石仓；

(2)混合时，水泥、矿粉由筒仓通过管道输送至搅拌机，砂石等采用皮带机输送至商砼站搅拌机，电脑计量控制系统精确进料，经搅拌机充分搅拌，搅拌完成后自动开门卸料，卸料口采用无残留卸料设计，成品混凝土经出料斗出来后装入运输车，由运输车运送出厂。

项目运营期产物环节

### 1、废气

骨料堆存、装卸时产生的粉尘；

骨料和粉料投料、输送时产生的粉尘；

粉料仓粉尘；

搅拌机配料粉尘；

汽车动力起尘；

### 2、废水

生产工艺用水；

项目商品混凝土搅拌过程中加入的水进入产品，无废水外排；

搅拌机、出料斗、运输车等清洗用水；

项目需定期对搅拌机、出料斗、运输车辆进行清洗，冲洗废水经砂石分离系统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场地降尘水；

场地降尘水蒸发损耗，无废水产生；

生活用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每天约产生生活污水 2.4m<sup>3</sup>/d，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外运至农田施肥，不直接排至地表水体。

### 3、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商砼站、运输车辆、泵、物料传输装置运行过程中生产的噪声等。

### 4、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来源有废弃的砂石料、废弃的混凝土，冲洗废水产生的沉淀物，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以及职工生活垃圾等。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一、主要污染源

1、废气主要污染源来自于骨料堆存、装卸时产生的粉尘；骨料和粉料投料、输送时产生的粉尘；粉料仓粉尘；搅拌机配料粉尘；汽车动力起尘等；

骨料堆存、装卸时产生的粉尘，洒水抑尘，篷布遮盖等。骨料和粉料投料、输送时产生的粉尘，输送装置密闭、洒水喷淋。搅拌机配料粉尘，袋式除尘器处理。汽车动力起尘，路面硬化、路面洒水降尘、加强车辆管理等。粉料仓粉尘，自带除尘装置处理。

2、废水主要污染源为员工生活用水，场地洒水抑尘、运输车辆冲洗用水以及生产用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入旱厕，定期清运，外运至周边农田施肥，不形成地表径流，对水环境影响甚微。

运输车在进行运输后，车内会有残留的砂浆，因此运输车间个一段时间需对车间进行冲洗，出料斗和搅拌机也需进行定期冲洗，项目建设洗车平台及沉淀池，冲洗废水经砂石分离系统处理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生产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中，场地洒水抑尘水全部蒸发，均不外排。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来源有废弃的砂石料、废弃的混凝土，冲洗废水产生的沉淀物，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以及职工生活垃圾等。废弃的砂石料、废弃的混凝土，冲洗废水产生的沉淀物，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等均外售处理。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污染物处理及排放

本项目污染物均妥善处理，污染物具体处理措施、排放去向及相关投资见表 4，如下：

表 4 污染物处理措施、排放去向一览表

污染源		治理措施	排放去向
废气	骨料堆存、装卸时产生的粉尘	粉料仓粉尘经自带的除尘系统处理后由仓顶排放；堆场采用封闭料仓，进出口洒水喷雾等措施；通过输送装置密闭、洒水喷淋减少投料和输送过程产生的粉尘；搅拌机配料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	无组织排放
	骨料和粉料投料、输送时产生的粉尘		
	粉料仓粉尘		

	汽车动力起尘	理后排放；汽车动力汽车通过路面硬化、路面洒水降尘、加强车辆管理，厂区设置防尘网等措施	
噪声	商砼站	选择低噪声设备；设备安装时采用加大减震基础，安装减震装置；加强管理，经常保养和维护机械设备避免设备在不良状态下运行等	
	泵		
	物料传输装置		
	运输车辆		
固废	废弃的砂石料	外售处理	通过提高原料进货把关能力，可杜绝不合格砂石料入厂。废弃的混凝土可作为道路建设的路面铺垫料，或地面平整的填料外售综合利用
	冲洗废水产生的沉淀物		外售综合利用
	除尘器收集粉尘	回用于生产	回用于生产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废水	生活废水	生活污水排入旱厕，定期清运，外运至周边农田施肥，不形成地表径流	生活污水排入旱厕，定期清运，外运制周边农田施肥，不形成地表径流，对水环境影响较小
	场地洒水抑尘、运输车辆冲洗用水以及生产用水	建设洗车平台及沉淀池，冲洗废水经砂石分离系统处理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生产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中，场地洒水抑尘水全部蒸发，均不外排。	蒸发损耗，不外排。沉淀处理，循环使用

表 5 环保设施投资分项表

序号	项目	名称	数量	单位	总投资（万元）
1	噪声	隔音降噪设施	-	-	60
2	废气	仓顶收尘机	8	套	5
3		布袋式除尘系统	2	套	7
4		车辆清洗平台	1	处	2
5		洒水车、吸尘车	1	辆	40
6		厂区边界防尘网	若干	米	6
7		封闭车间	2	座	750
8		化粪池	1	座	1
9	三级沉淀池	1	座	5	

10	废水	砂石分离系统	1	套	60
11	固废	固废存放点	1	处	2
合计	/	/	/	/	938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摘要）：

1. 项目基本情况

菏泽玖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拟投资 6000 万元于菏泽市牡丹区黄罡镇侯集工业园进行年产 9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搅拌站建设项目的建设，项目占地面积 20000 m<sup>2</sup>。

2、产业政策符合性

项目不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 21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

(2013 年修正) 中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3、选址符合性分析

该项目选址于菏泽市牡丹区黄罡镇侯集工业园鲁鸣路北侧。项目选址与城市总体规划不冲突，厂区附近内无矿床、文物古迹和军事设施，无各类列入国家保护目录的动植物资源，无风景名胜古迹等环境敏感点，不会影响交通运输和周边地块的防洪排涝，项目选址可行。

4、周围环境质量现状

(1) 环境空气

根据 2017 年 4 月菏泽市环境空气质量月通报，牡丹区环境空气主要污染物浓度如下：P3.5 日均值浓度为 62 μg/m<sup>3</sup>，PM10 日均值浓度为 126 μg/m<sup>3</sup>，SO2 日均值浓度 25 μg/m<sup>3</sup>，NO2 日均值浓度为 38 μg/m<sup>3</sup>，CO 日均值浓度为 1.15mg/m<sup>3</sup>。由以上可知，评价区域内 Pm2.5、PM10、SO2、NO2、CO 等日均浓度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要求。由此可知，该评价区域内环境空气质量相对较好。

(2) 地表水环境

评价区内的主要河流为安兴河，根据监测站近年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数据分析该河水质较好，除 COD 和高锰酸盐指数略有超标外，其他指标基本可以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水体标准要求。

(3) 地下水环境

根据市监测中心站历年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数据分析，该地区地下水水质受

地质因素影响含氟量和总硬度较高，高锰酸盐指数和氨氮也有超标现象，说明地下水存在有机污染。其余指标均能满足《地下水水质标准》（GB/T14848—93）中Ⅲ类水体标准要求。

#### （4）声环境

经现场踏勘，项目周围声环境质量较好，符合国家《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 5、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

#### （1）废气

项目在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是施工机械的燃油废气、各类施工机械运行中排放尾气以及土石方装卸和运输产生的扬尘。各废气污染源较分散且多为临时性设置，每天排放的量相对较少，在采取本次评价提出的各种防护措施后，可减轻工程建设对施工区域近地面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 （2）废水

施工期废水主要是施工现场工人生活区排放的生活污水、施工活动中排放的施工废水等。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是SS、COD<sub>Cr</sub>、BOD<sub>5</sub>等，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外运至周边农田沤肥。施工废水经沉淀后悬浮物大幅度下沉，上清液回用于施工现场，提高了水重复利用率，可做到废水不外排。对周围地表水体及地下水体产生的不利影响较小。

#### （3）固废

施工期固废主要是少量的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建筑垃圾收集后可作为回填土方，生活垃圾定点存放，集中收集清运处置，所以施工期产生的固废不会对当地环境产生不利影响。由于本项目施工期较短，各类污染物的产生量较小，在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很小，并会随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

#### （4）噪声

施工机械如推土机、挖土机，以及运输材料的汽车均产生噪声污染，噪声值在70~

100dB(A)之间，将会对环境造成一定影响。施工期间必须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同时建设单位应特别重视施工时间的控制，合理安排施工顺序，各种运输车辆和施工机械应全部安排在昼间施工，可以最大限度减轻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但由于施工建设时间短，上述影响因素持续时间也短，施工结束后即可恢复。同时要求施工队伍加强管理，坚持文明施工，可减轻对环境的不利影响。

## 6、营运期对环境的影响

### 1、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生产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中，场地洒水抑尘水全部蒸发损耗，冲洗废水经砂石分离系统和三级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运营期废水主要为职工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外运至周边农田施肥，不形成地表径流，对水环境影响甚微。

本项目对地下水产生影响的可能环节为沉淀池、化粪池和垃圾暂存地。沉淀池以及化粪池须采用防腐，防渗漏设计；垃圾暂存地要做好防雨、防渗。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对地下水环境影响在可接受水平之内。

### 2、空气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营运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工艺粉尘和食堂油烟。

#### (1) 工艺粉尘

主要包括骨料堆存、装卸时产生的粉尘；骨料和粉料投料、输送时产生的粉尘；粉料仓粉尘；搅拌机配料粉尘和汽车动力起尘等。

##### ①无组织粉尘

其中骨料堆存、装卸时产生的粉尘；骨料和粉料投料、输送时产生的粉尘；搅拌机配料粉尘和汽车动力起尘为无组织排放，根据分析可知项目无组织粉尘满足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3）表 2 中相应标准要求，（排放浓度限值 $\leq 0.5\text{mg}/\text{m}^3$ ），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②有组织粉尘

本项目料筒仓库顶呼吸孔会产生粉尘，采用自带的负压吸风收尘装置，粉尘经除尘器处理后由仓顶排放。有组织粉尘排放浓度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 2 中一般控制区颗粒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即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leq 20\text{mg}/\text{m}^3$ ；外排粉尘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即 15m 排气筒排放速率应小于 3.5kg/h，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2) 食堂油烟

项目食堂油烟产生量较少，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外排，能够满足食堂油烟废气执行《山东省饮食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小型规模标准要求。

### 3、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安装时采用加大减震基础，安装减震装置；噪声级较高的设备设置在设备上加装消音器、隔声装置；加强管理，经常保养和维护机械设备避免设备在不良状态下运行。在生产运转时必须定期对其进行检查，保证设备正常运转。厂内各噪声源与厂界设置隔离带，在隔离带种树木花草，进行厂区绿化，建设挡墙，进一步减轻噪声的影响。经过以上处理措施，厂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 4、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来源有不合格的砂石料、废弃的混凝土，冲洗废水产生的沉淀物，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以及职工生活垃圾。

不合格的砂料的产生量直接取决于生产管理，通过提高原料进货把关能力，可杜绝不合格砂石料入厂；通过改善生产经营信息流的传输效率，可使剩余混凝土发生量减少。不合格的砂石料、废弃的混凝土可作为道路建设的路面铺垫料，或地面平整的填料外售综合利用。根据同类型项目，混凝土搅拌站基本无生产废料产生。由搅拌机和混凝土运输车冲洗水夹带的沉淀物晾干后可作为填方材料外售处理。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为 44.775t/a，回收利用，重新回用于生产。另外，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合理利用或处置，固体废物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处置率 100%，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 5、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无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废气污染物产生；且无废水外排，因此拟建项目不需进行申请总量。

### 6、卫生防护距离

经计算本项目应设置 50m 的卫生防护距离，经调查，距拟建项目最近的敏感目标为北侧的张兰庄，与拟建项目产污位置的距离大于 50m，因此，该项目无组织排放

可满足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今后不得在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迁入居民、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

7、项目环保措施与要求 项目环保措施一览表如下：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见表 5，如下：

表 5 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一览表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评价
<p>1、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清洗废水及进出口安装车辆冲洗设备产生的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得外排。生活污水设置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农肥。</p>	<p>污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场地洒水抑尘、运输车辆冲洗用水以及生产用水生活污水排入旱厕，定期清运，外运至周边农田施肥。场地洒水抑尘、运输车辆冲洗用水以及生产用水建设洗车平台及沉淀池，冲洗废水经砂石分离系统处理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生产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中，场地洒水抑尘水全部蒸发，均不外排。</p>	<p>基本落实</p>
<p>2、按照《山东省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及《菏泽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做好扬尘防治工作，水泥、石子、沙子等物料储存场要建设防风抑尘网或封闭仓库，设置自动喷淋设施，定时喷淋。配备洒水车，除留有必要的进出口外，沿整个储存场所周边，高于料堆预计高度 2-3 米，下部建设 1.2 米以上实心水泥墙。对运输车辆、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扬尘采取覆盖、洒水等综合防治措施，进出口安装车辆冲洗</p>	<p>经核实，该公司按照《山东省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及《菏泽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要求商砼站及料仓执行全封闭管理，配备喷淋设施，配备洒水车，对于运输车辆、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扬尘采取覆盖、洒水等措施，进出口安装车辆冲洗设备，整个厂区采取水泥地面硬化处理。</p>	<p>已落实</p>

<p>设备，运输通道要采取水泥地面硬化。</p>		
<p>3、加强物料运输和装置管理，加强厂区绿化与定时洒水，减少粉尘的无组织排放，水泥筒库呼吸孔及库底粉尘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不低于 15m 排气口高空排放。排放浓度达到《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 2 中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第四时段）一般控制区要求</p>	<p>废气主要污染源来自于骨料堆存、装卸时产生的粉尘；骨料和粉料投料、输送时产生的粉尘；搅拌机配料粉尘；粉料仓粉尘；汽车动力起尘；加强物料运输和装置管理，加强厂区绿化与定时洒水，减少粉尘的无组织排放，经监测，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满足《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7/2373-2013）表 2 中标准（监控点与参照点颗粒物 1 小时浓度值的差值<math>\leq 0.5\text{mg}/\text{m}^3</math>）</p>	<p>已落实</p>
<p>4、营运期要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厂区。对噪声源采取局部封闭及减振、降噪等措施，及时更换老化设备，确保厂界噪声稳定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p>	<p>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机械设备运输噪声和车辆运输过程中产生的噪声。设备首选低噪声设备，同时采取减震、距离衰减措施来减低噪声，设备定期维护保养，使设备处于最佳状态，加强厂区噪声源周围的绿化，设置挡墙。经监测，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p>	<p>已落实</p>

表五

<p><b>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b></p> <p>1、本次验收废气采用的检测方法见表 6。</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6 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5%;">检测项目</th> <th style="width: 25%;">分析方法</th> <th style="width: 25%;">方法依据</th> <th style="width: 25%;">检出限</th> </tr> </thead> <tbody> <tr> <td colspan="4" style="text-align: center;">无组织废气</td> </tr> <tr> <td>无组织颗粒物</td> <td>重量法</td> <td>GB/T 15432-1995</td> <td>0.001mg/m<sup>3</sup></td> </tr> <tr> <td colspan="4" style="text-align: center;">噪声</td> </tr> <tr> <td>噪声</td> <td>噪声仪分析法</td> <td>GB12348-2008</td> <td>/</td> </tr> </tbody> </table>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依据	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无组织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sup>3</sup>	噪声				噪声	噪声仪分析法	GB12348-2008	/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依据	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无组织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sup>3</sup>																				
噪声																							
噪声	噪声仪分析法	GB12348-2008	/																				
<p>2、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p> <p>检测过程中的质量保证措施按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发的《环境监测质量保证管理规定》（暂行）的要求进行，实施全过程质量保证，保证了检测过程中各检测点位布置的科学性和可比性；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检测数据实行了三级审核制度，经过复核、审核，最后由授权签字人签发。</p> <p>3、噪声检测分析质量保证</p> <p>厂界噪声检测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 -2008）进行。质量保证和质控按照国家环保局《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进行。噪声仪器在检测前后进行校准，声级计测量前后仪器的示值偏差相差不大于 0.5dB。</p> <p>4、气体检测分析质量保证</p> <p>在采样前用皂膜流量计进行了校正，对空气采样器在采样前均进行了漏气检验，保证测试时采样流量。样品测定按标准分析方法进行。</p>																							

表六

<p><b>监测内容:</b></p> <p>1、废气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7。</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7 废气监测内容及频次</b></p>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检测频次
2018 年 07 月 27 日-28 日	厂界上风向设 1 个参照点 厂界下风向设 3 个监控点	颗粒物	检测 2 天， 4 次/天
<p><b>2、厂界噪声监测</b></p> <p>(1) 监测布点 厂区内高噪声设备对应的四个厂界各布设 1 个监测点位，共 4 个点。</p> <p>(2) 监测项目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A)。</p> <p>(3) 监测频次 连续监测 2 天，昼间、夜间各 1 次。</p> <p>(4) 监测分析方法 测量方法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进行。</p> <p>(5) 检测点位图</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2018.07.27</p> <p>▲1# ▲2# ▲3# ▲4#</p> <p>⊙1# ⊙2# ⊙3# ⊙4#</p> <p>生产区</p> <p>办公区</p> <p>备注：⊙无组织颗粒物 ▲噪声</p> </div>			

2018.07.28



### 3、其他环保设施的检查

废水处理设施包括沉淀池，已建设完成。颗粒物收集处理设施建设情况：料仓防尘网已建设完成、堆场在全封闭车间内、车辆清洗平台建设调试完毕，厂区地面基本硬化，全封闭搅拌站楼及原料输送带建设完成。基础减震、隔声设施、地面硬化、绿化及生活垃圾收集等工程。



车辆冲洗设备



防风抑尘网



封闭仓库



自动喷淋



化粪池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表 8 监测期间工况记录表

监测时间	生产产品	单位	实际日均生产量	设计产能力	生产负
2018-7-27	商品混凝土	m <sup>3</sup> /d	2640	3000	88
2018-07-28	商品混凝土	m <sup>3</sup> /d	2370	3000	79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气检测结果见表 9，如下

表 4-1：无组织颗粒物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mg/m <sup>3</sup> )						
			1#上风向	2#下风向	3#下风向	4#下风向	差值 1	差值 2	差值 3
2018.07.27	颗粒物	9:00	0.101	0.349	0.404	0.374	0.248	0.303	0.273
		12:00	0.110	0.326	0.351	0.388	0.216	0.241	0.278
		14:00	0.104	0.348	0.356	0.390	0.244	0.252	0.286
		17:00	0.107	0.359	0.380	0.417	0.252	0.273	0.310
2018.07.28	颗粒物	9:00	0.121	0.369	0.377	0.406	0.248	0.256	0.285
		12:00	0.115	0.347	0.324	0.383	0.232	0.209	0.268
		14:00	0.117	0.353	0.366	0.392	0.236	0.249	0.275
		17:00	0.109	0.358	0.370	0.414	0.249	0.261	0.305

备注：本项目参考《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7/2373-2013）表 2 中标准（监控点与参照点颗粒物 1 小时浓度值的差值 $\leq 0.5\text{mg}/\text{m}^3$ ）。

表 4-2：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日期	点位	昼间噪声值 Leq[dB(A)]	夜间噪声值 Leq[dB(A)]
2018.07.27	1#东厂界	54.0	47.4
	2#西厂界	55.4	47.5
	3#南厂界	57.8	47.5
	4#北厂界	55.3	48.4

2018.07.28	1#东厂界	55.9	48.6
	2#西厂界	56.8	45.2
	3#南厂界	59.1	45.6
	4#北厂界	56.3	47.1
标准限值		60	50

附表

气象条件参数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气温 (℃)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低云量	总云量
2018.07. 27	9:00	32.3	100.1	0.9	S	3	5
	12:00	35.4	100.1	1.1	S	3	5
	14:00	35.7	100.2	1.0	S	3	5
	17:00	34.2	100.1	1.1	S	3	5
2018.07. 28	9:00	30.2	99.9	1.0	SE	3	5
	12:00	32.8	99.9	1.1	SE	3	5
	14:00	33.0	100.1	1.1	SE	3	5
	17:00	32.7	100.1	1.2	SE	3	5

## 表八

### 验收监测结论:

1、菏泽玖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05 月，项目建设选址位于菏泽市牡丹区黄罡镇侯集工业园鲁鸣路北侧，2017 年 07 月，菏泽玖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相关规定，委托山东中慧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菏泽玖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9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搅拌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报告表得出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选址合理，采用适当的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从环保角度而言建设可行。

2、2017 年 07 月 24 日，菏泽市牡丹区环境保护局以菏牡环报告表[2017]39 号文件对本项目环评文件予以批复，同意项目开工建设。

3、该项目实际总投资 2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38 万元，占总投资的 42.64%。

4、该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落实情况基本一致，建设过程中较环评不存在重大变动。项目与环评批复落实情况基本一致。

5、该项目环保设施建设情况如下：

废水处理设施包括沉淀池，已建设完成。颗粒物收集处理设施建设情况：料仓防尘网已建设完成、堆场在全封闭车间内、车辆清洗平台建设调试完毕，厂区地面基本硬化，全封闭搅拌站楼及原料输送带建设完成。基础减震、隔声设施、地面硬化、绿化及生活垃圾收集等工程。

6、验收监测结果综述：

1) 经监测，无组织颗粒物监控点与参照点颗粒物 1 小时浓度值的差值为  $0.310\text{mg}/\text{m}^3$ ，颗粒物满足《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7/2373-2013)表 2 中标准（监控点与参照点颗粒物 1 小时浓度值的差值  $\leq 0.5\text{mg}/\text{m}^3$ ）。

2) 经监测，厂界环境昼间最大噪声值 59.1dB(A)，夜间最大噪声值为 48.6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

3) 经核实，污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场地洒水抑尘、运输车辆冲洗用水以及生产用水。生活污水排入旱厕，定期清运，外运至周边农田施肥。场地洒水抑尘、运输车辆冲洗用水以及生产用水建设洗车平台及沉淀池，冲洗废水经砂石分离系统

处理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生产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中，场地洒水抑尘水全部蒸发，均不外排。

4) 经核实，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来源有不合格的砂石料、废弃的混凝土，冲洗废水产生的沉淀物以及职工生活垃圾。不合格的砂石料通过提高原料进货把关能力。废弃的混凝土作为道路建设的路面铺垫料，或地面平整的填料外售综合利用。冲洗废水产生的沉淀物回收利用，重新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7、该项目排放的污染物不纳入总量控制。

综上所述，菏泽玖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在建设过程中，环保审批手续齐全。仪器设备定期维护，人员熟练操作各生产设备和环保设备；该项目废气采取有效措施后能够实现高效控制，废气达标排放，废水不外排，固体废物均能够得到妥善处理，厂界噪声达标。

## 报告注释

本报告表附件、附图如下：

附表 1：“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件 1：营业执照

附件 2：环评批复

附件 3：用地证明

附件 4：检测报告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卫星图及周边关系图

附图 3：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4：现场图片

附表 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菏泽玖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黄罡镇侯集工业园鲁鸣路北侧					
	行业类别	C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9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				实际生成能力	年产 9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搅拌站建设		环评单位	山东中慧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菏泽市牡丹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菏牡环报告表[2017]39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7.07				竣工日期	2018.06.07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菏泽玖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菏泽玖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6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00		所占比例（%）	5				
	实际总投资（万元）	22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938		所占比例（%）	42.64				
	废水治理（万元）		废气治理（万元）		噪声治理（万元）		固废治理（万元）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运营单位	菏泽玖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71702MA3DP0W63R		验收时间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消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消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消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40	0.40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0.00026	0.00026	0							+0
	项目相关的其它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1: 营业执照



# 营 业 执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71702MA3L5H060U

名 称	菏泽玖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黄泥镇徐集工业园 徐集路北侧
法定代表人	马栋
注册资本	伍佰贰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7 年 05 月 19 日
经营期限	2017 年 05 月 19 日至 年 月 日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玻璃的生产销售、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 本营业执照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请公众予以关注。  
2. 本营业执照的有效期为 2017 年 05 月 19 日至 2027 年 05 月 19 日。  
3. 本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的经营范围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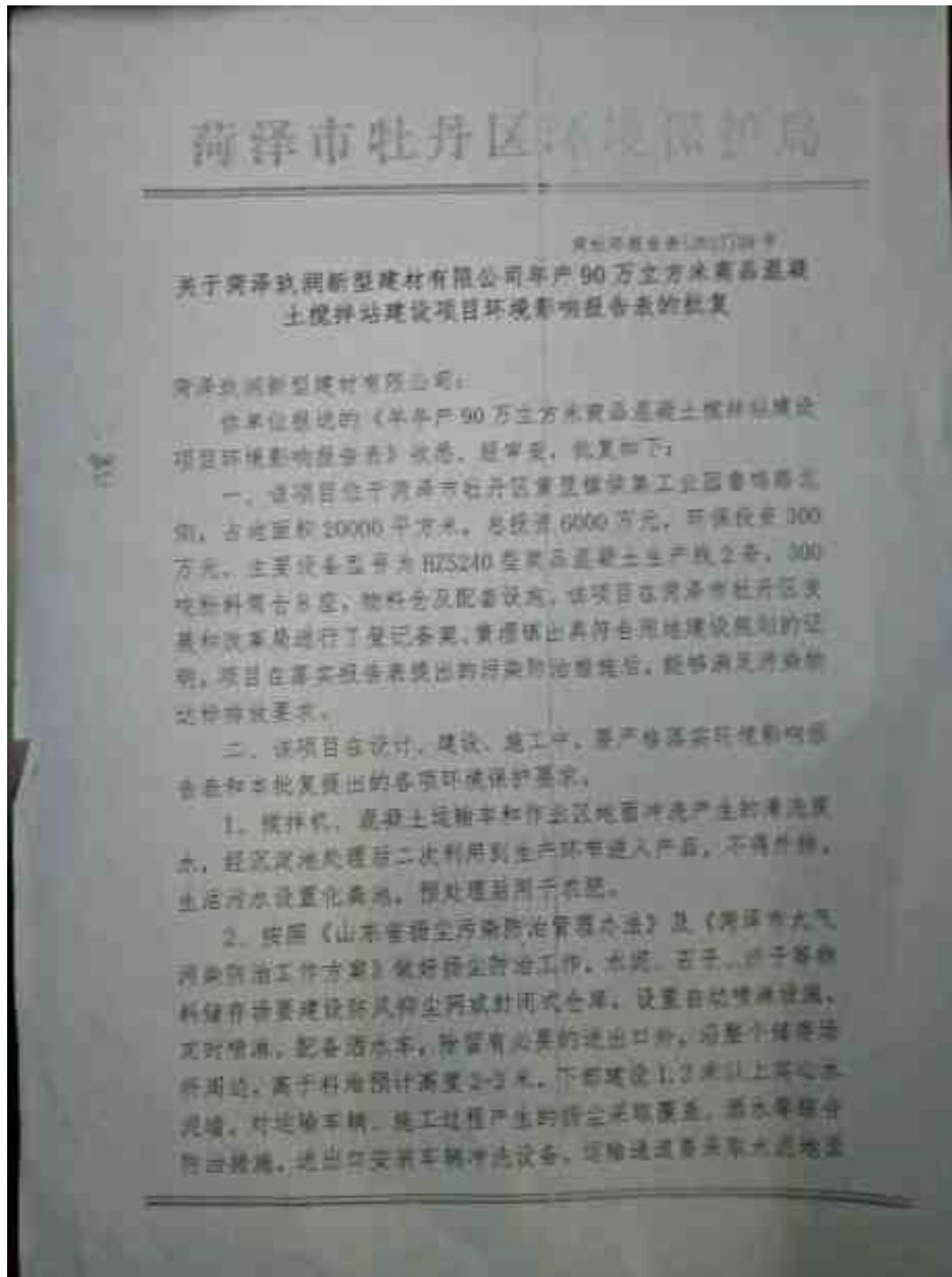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年 月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硬化处理。

3、加强物料运输和管理，加强厂区绿化及防尘洒水，减少粉尘的无组织排放，水泥筒库呼吸孔及库底粉尘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不低于15m排气口高空排放，排放浓度达到标准《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2中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新改扩建)一般控制区要求。

4、营运期要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厂址，对噪声源采取局部封闭及减振、降噪等措施，及时更换老化设备，确保厂界噪声稳定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5、生产过程及清洗池产生的废水用于生产或外售进行综合利用，做到零排放。生活污水由环卫部门统一进行收集处理。

三、项目在建设期间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配合环保监管，监管部门对项目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

四、项目建成后应向环保局申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五、该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污染防治方式不变的，不需要编制或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二〇一七年六月八日

**副本**

**MA**  
171512114891

# 检 测 报 告

国衡（检）字（2018）第 073101 号

项目名称：           颗粒物 and 噪声检测          

委托单位：           山东玖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 检测报告说明

1. 报告无本公司报告专用章及骑缝章，**MA** 标记无效。
2. 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3. 报告须填写清楚，涂改无效。
4. 检测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5. 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6.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7. 未经同意，不得复制本报告。

地址：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农机校（黄河路与昆明路交叉口）

邮编：274000

电话：0530-7382689/7382696

E-mail: [sdzhjc001@163.com](mailto:sdzhjc001@163.com)

## 1.前言

受山东玖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委托,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07月27日至28日对山东玖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厂界无组织颗粒物和噪声进行了现场采样检测,并编写本检测报告。

## 2.检测内容

### 2.1 采样日期、点位及频次

表 1: 检测信息一览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2018年07月 27日-28日	厂界上风向1个点位 厂界下风向2个点位	颗粒物	连续2天, 4次/天
	厂界四周	噪声	连续2天,昼、夜间各1次

### 2.2 检测项目、方法及检测依据

采样方法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附录C,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标准方法。

检测分析方法详见表 2。

表 2: 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依据	方法最低检出限
无组织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sup>3</sup>
噪声	噪声仪分析法	GB 12348-2008	-

厂界及布点示意图

018.07.27



018.07.28



1.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详见表 4-1、4-2。

表 4-1: 无组织颗粒物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mg/m <sup>3</sup> )						
			1# 东厂界	2# 西厂界	3# 南厂界	4# 北厂界	东厂 1	东厂 2	东厂 3
2018.01.27	颗粒物	9:00	0.301	0.349	0.404	0.374	0.248	0.301	0.273
		12:00	0.310	0.326	0.351	0.388	0.238	0.283	0.278
		14:00	0.304	0.348	0.358	0.390	0.244	0.282	0.280
		17:00	0.307	0.359	0.388	0.417	0.252	0.273	0.310
2018.07.28	颗粒物	9:00	0.321	0.388	0.377	0.406	0.248	0.256	0.243
		12:00	0.313	0.341	0.324	0.383	0.232	0.289	0.294
		14:00	0.317	0.331	0.366	0.382	0.238	0.244	0.273
		17:00	0.300	0.358	0.370	0.414	0.249	0.261	0.303

备注: 本项目参考《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7/2373-2013) 表 2 中标准 (无组织与参照点颗粒物) 小时浓度限值限值 (0.3mg/m<sup>3</sup>)。

表 4-2: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日期	点位	昼间噪声值 (Log10(A))	夜间噪声值 (Log10(A))
2018.07.27	1#东厂界	54.0	47.4
	2#西厂界	55.4	47.5
	3#南厂界	57.8	47.1
	4#北厂界	53.3	48.4
2018.07.28	1#东厂界	55.9	48.4
	2#西厂界	56.8	45.2
	3#南厂界	59.1	45.6
	4#北厂界	56.3	47.1
标准限值		60	50

## 附表

气象条件参数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低云量	总云量
2018.07.27	9:00	32.3	100.1	0.9	S	3	5
	12:00	35.4	100.1	1.1	S	3	5
	14:00	35.7	100.2	1.0	S	3	5
	17:00	34.2	100.1	1.1	S	3	5
2018.07.28	9:00	30.2	99.9	1.0	SE	3	5
	12:00	32.8	99.9	1.1	SE	3	5
	14:00	33.0	100.1	1.1	SE	3	5
	17:00	32.7	100.1	1.2	SE	3	5

编制人: 胡黎平

审核: 李磊

签发: 孙永霞

日期: 2018.07.31

日期: 2018.07.31

日期: 2018.07.31

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加盖报告专用章)



#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71512114891

名称:山东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在机校(黄河路与昆阳路交叉口)(274000)

本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许可使用标志



171512114891

发证日期:2017年09月22日

有效期至:2020年09月21日

发证机关: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71702600664

名称 山东国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 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农机校(黄河路与益都路交

法定代表人 孙凯

注册资本 伍佰零叁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6年11月21日

营业期限 2016年11月21日至 年 月 日

经营范围 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检测, 环境影响评价和评估监测, 环境工程竣工验收, 地表水、地下水、饮用水、噪声、土壤、污染源检测, 室内空气质量检测, 职业卫生检测和检验, 环境工程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http://sdhy.gov.cn>

登记机关



2016年 11月 21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六十二条规定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应当在每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编制财务会计报告  
并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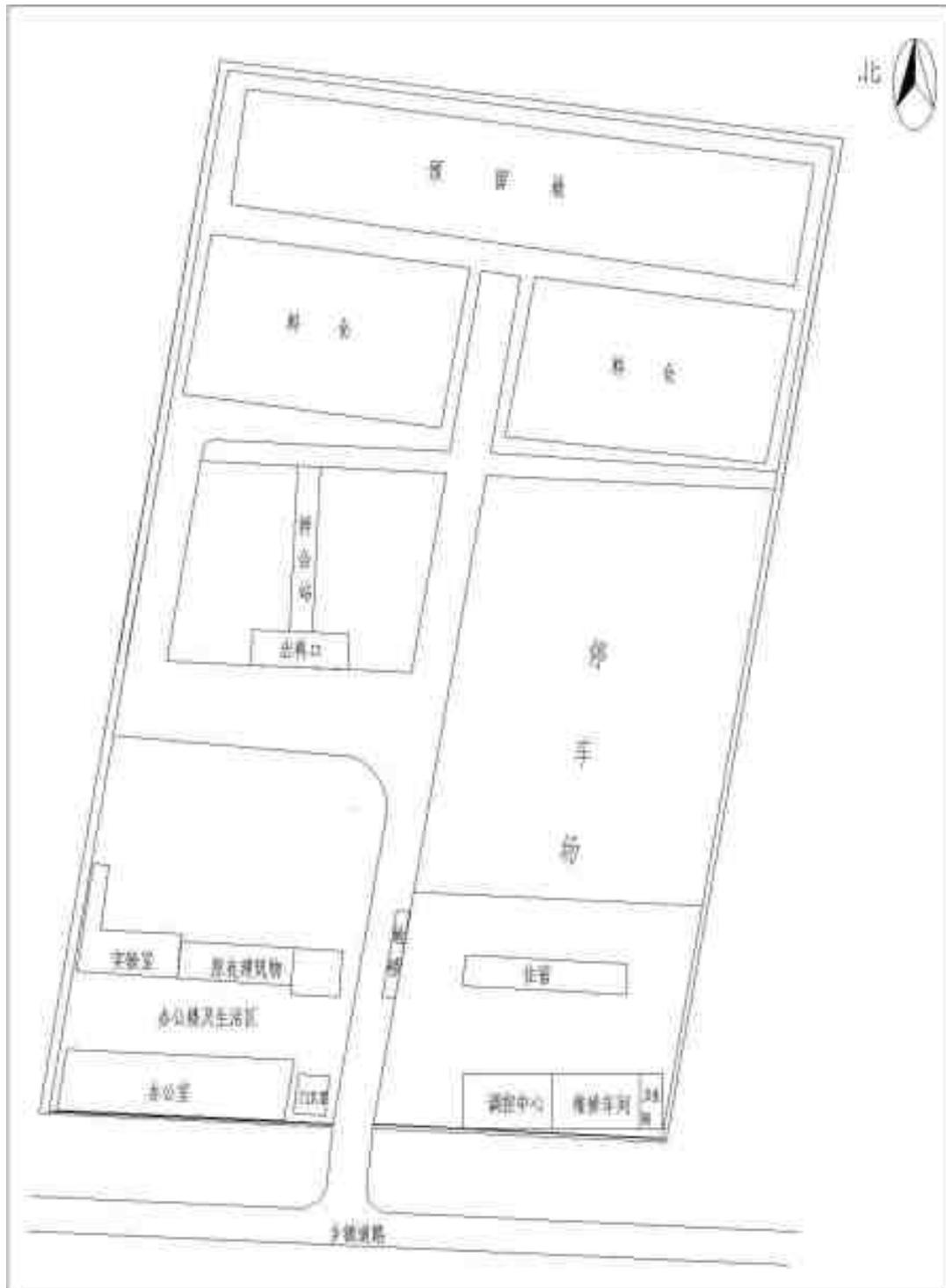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平面布置图



附图 3：现场图片





# 菏泽玖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 年产 9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搅拌站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二〇一八年八月六日，菏泽玖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在菏泽组织召开了年产 9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搅拌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由菏泽玖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和项目环评单位山东中慧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和 3 名专业技术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特邀牡丹区环保局有关人员参加验收指导。

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有关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听取了菏泽玖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对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和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位于菏泽市牡丹区黄罡镇侯集工业园鲁鸣路北侧，项目总投资 2200 万元，年产 9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搅拌站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办公室、商砼站、全封闭原料堆场、全封闭搅拌站等，项目以水泥、粉煤灰、砂子、石子为原料，水泥、粉煤灰等粉料采用管道通过气力输送进入筒仓，砂石等进入仓库物料堆场暂存，用时分别加入砂石仓，水泥、粉煤灰由筒仓通过管道输送至搅拌机，砂石等采用皮带机输送至商砼站搅拌机，经搅拌机充分搅拌，成品经出料斗出来后装入运输车，由运输车运送出厂。

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全年生产时间 300 天，单班工作 8 小时。

## （二）环保审批情况

菏泽玖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委托山东中慧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山东中慧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编制了《菏泽玖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90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搅拌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7年8月通过牡丹区环境保护局审查批复（菏牡环报告表[2017]39号）。

##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2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938万元。

## （四）、验收范围

菏泽玖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90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搅拌站建设项目，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环保工程等。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环评文件和批复要求搅拌机和粉仓自带除尘器后建有15米排气筒，实际建设过程中，对自带脉冲除尘的粉仓和搅拌机进行了全封闭，减少了粉仓和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其余建设内容、建设规模、生产能力、污染防治设施与环评文件、批复意见基本一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按照“雨污分流”原则设计，在厂区四周建有雨水收集渠。

本项目生活污水建有化粪池

生产废水主要有混凝土搅拌、泥浆分离、车辆及罐车冲洗废水，骨料输送散落废水，分别建有沉淀池，沉淀后废水循环利用，不外排。

### （二）废气

## 1、食堂油烟

项目食堂油烟产生量较少，安装了油烟净化器。

## 2、工艺粉尘

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主要产生扬尘和粉尘污染，包括骨料堆场砂石料卸装粉尘、筒仓呼吸孔和库底粉尘、筒仓放空粉尘、输送投料粉尘，运输车辆扬尘。根据环评批复要求分别建设除尘设施或采取了降尘抑尘措施。全封闭搅拌楼+袋式除尘器、粉料仓粉尘自带除尘装置处理、料库全封闭+自动喷淋洒水、厂区洒水车。

###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设备产生的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隔声门窗等减噪声措施。

### （四）固废

主要污染源为职工生活垃圾，废弃的砂石料、废弃的混凝土，冲洗废水产生的沉淀物，以及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沉淀池产生的固废，全部综合利用；职工生活垃圾有环卫部门外运统一处置。

### （五）其他

公司设有环保管理人员，建立环保制度。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生产负荷 79%-88%。

### 1、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绿化，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收集后循环使用，浇灌废水均排入厂区沉淀池，经砂石分离系统分淀后用作混凝土配料。废水全部循环利用不外排，没有进行废水监测。

### 2、废气：

项目食宿人员较少，食堂油烟产生量小，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外排，未检测。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颗粒物浓度值最大值为  $0.310\text{mg}/\text{m}^3$ ，满足《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7/2373-2013）表 2 中标准（ $0.5\text{mg}/\text{m}^3$ ）。

3、噪声：验收监测期间，厂界环境昼间最大噪声值  $59.1\text{dB}$ （A），夜间最大噪声值为  $48.6\text{dB}$ （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来源有不合格的砂石料、废弃的混凝土，冲洗废水产生的沉淀物以及职工生活垃圾。不合格的砂石料通过提高原料进货把关能力。废弃的混凝土作为道路建设的路面铺垫料，或地面平整的填料外售综合利用。冲洗废水产生的沉淀物回收重新回用。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按要求建设了相应的污染防治设施，经对无组织粉尘和厂界噪声监测达到验收执行标准，固废得到了有效处置，其他环保措施基本都能够满足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经检测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各项验收资料齐全，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有关规定，在完成后续要求的前提下，同意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应配合检测和竣工验收报告编制单位，认真落实“后续要求”并形成书面报告备查。

建设单位应当通过环保部网站或其他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向社会公开信息。

## 七、后续要求与建议

1、完善雨污分流系统，建设大型雨水收集池，节约水资源，实现雨季收集的雨水用于生产工艺中。

2、规范沉淀池围堰，防止废水外溢。建议根据冲洗废水、搅拌楼产生废水、泥浆分离废水的产生量和循环使用情况建设比较规范的三级沉淀分离设施。

3、完善项目建设前及施工期对环境影响的基本情况说明。

4、物料储存场进行分块管理，完善存储场所喷淋设施，减少无组织颗粒物的排放。标示厂区各功能区标识牌，实行规范化管理。

5、核实建设投资和环保投资。

6、进一步完善企业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完善各种环保台帐、操作规程、运行记录、检修、停运、自主监测计划等。

## (二) 验收检测和竣工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1、细化并规范有关现场检测图片，污染防治设备照片。

2、规范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文本、图片、附件，补充完善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注明没有进行有组织粉尘监测的原因，补充其他环保措施的检查。

##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附件。

菏泽玖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六日

《菏泽玖河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9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搅拌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

(二〇一九年八月五日)

类别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项目建设单位	马彬	菏泽玖河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总经理	
专业技术专家	刘文浩	菏泽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级工程师	刘文浩
	张友国	菏泽市牡丹区环境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张友国
	张胜军	菏泽市牡丹区环境保护局	工程师	张胜军
特邀人员	王勇	菏泽市牡丹区环境保护局	副局长	王勇
	张丽君	菏泽市牡丹区环境保护局	科长	张丽君
	崔保才	菏泽市牡丹区环保站副站长	所长	崔保才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王峰	山东中慧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峰
检测单位	刘成平	山东国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人员	刘成平

## 整改说明

2018年8月6日，我公司在菏泽市牡丹区组织召开了年产90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搅拌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有关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相关资料后，对我司不足之处提出了宝贵意见，我公司领导高度重视，立即召开专题会议，分析原因并结合实际情况落实整改，现将整改情况汇报如下：

整改意见	整改情况
1、完善雨污分流系统，建设大型雨水收集池，节约水资源，实现雨季收集的雨水用于生产工艺中。	已完善 
2、规范沉淀池围堰，防止废水外溢。建议根据冲洗废水、搅拌楼产生废水、泥浆分离废水的产生量和循环使用情况建设比较规范的三级沉淀分离设施。	已完善

		
		
<p>3、完善项目建设前及施工期对环境影响的的基本情况说明。</p>	<p>已完善，详见附件</p>	
<p>4、物料储存场进行分块管理，完善存储场所喷淋设施，减少无组织颗粒物的排放。标示厂区各功能区标识牌，实行规范化管理。</p>	<p>已完善</p>    	

<p>5、核实建设投资和环保投资。</p>	<p>已核实，项目实际总投资 2200 万元，环保投资 938 万元。</p>
<p>6、进一步完善企业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完善各种环保台帐、操作规程、运行记录、检修、停运、自主监测计划等。</p>	<p>已完善</p> <div style="display: flex; flex-wrap: wrap;">     </div>



菏泽玖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18年8月26日